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司农专字[2026]25008340060 号

---

目 录

报告正文.....	1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2-3

# 关于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

司农专字[2026]25008340060 号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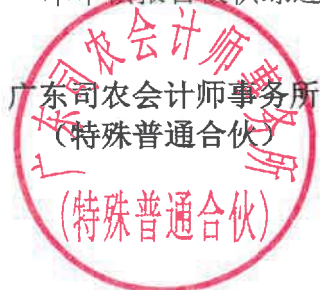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通科技）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以下简称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编制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绿通科技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绿通科技管理层编制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的绿通科技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本审核报告仅供绿通科技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皓淳



中国注册会计师：林嘉灿



中国 广州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 关于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度完成参股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大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25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与江苏大摩、乔晓丹、孙庆亚、王建安、南京芯能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利卓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江苏大摩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购买及增资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合计以人民币 53,040.00 万元取得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大摩 51.0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江苏大摩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二、业绩承诺内容

### （一）业绩承诺情况

本次交易的业绩补偿承诺方为全体股权出让方，包括乔晓丹、孙庆亚、王建安、南京芯能半导体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利卓信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上海壹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业绩承诺的承诺期为 2025 年、2026 年、2027 年，业绩补偿承诺方向本公司承诺：

江苏大摩 2025 年、2026 年、2027 年基于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0.70 亿元、0.80 亿元、0.90 亿元，业绩承诺期三年累计实现净利润不低于 2.40 亿元。如果江苏大摩经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少于该等年度合计承诺净利润的，本公司有权要求业绩补偿承诺方进行现金补偿。

净利润指江苏大摩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孰低。

### （二）业绩补偿方案

业绩承诺期内：(1)若江苏大摩在 2025 年度、2026 年度的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低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85%，则业绩补偿承诺方应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2)若江苏大摩在 2025 年度、2026 年度的任一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达到或高于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85%但不足 100%,则业绩补偿承诺方无需就该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向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但该年度承诺业绩未 100%实现的部分(以下简称“业绩差额”)应自动计入下一年度承诺净利润金额,即下一年度的承诺净利润金额将调整为下一年度原承诺净利润金额与该年度业绩差额之和。

业绩承诺期内,若江苏大摩在上一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超出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100%,则超出部分可用于计算下一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即上一年度超出部分加上下一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金额合计达到或高于下一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85%或 100%,即视为下一年度的业绩完成了 85%或 100%,业绩补偿承诺方无须就下一年度业绩实现情况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但业绩承诺期满计算三年累计实现的净利润未达到 24,000 万元的业绩补偿承诺方需就累计未实现的部分对本公司进行业绩补偿。

承诺期内,业绩补偿承诺方应向本公司支付的补偿金额按照如下公式计算: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金额)÷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股权转让对价总额+增发股权投资款总额×49%)-累积已补偿金额。

### 三、2025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经审计,江苏大摩 2025 年度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	73,203,285.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税后净利润	72,105,984.54
业绩承诺实现数	72,105,984.54
业绩承诺数	70,000,0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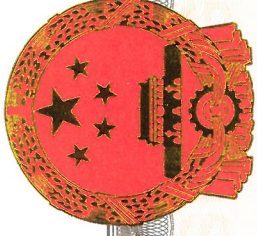
经审计,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江苏大摩已达成 2025 年度业绩承诺数。



广东绿通新能源电动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4 日





编号: S1052020060684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W0YP8X3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肆佰捌拾贰万壹仟元(人民币)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20年11月2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吉争雄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2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查询,网址:<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  
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 04月 10日

证书序号: 00052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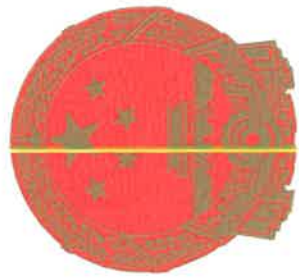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吉争雄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

房-2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4010293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穗函〔2020〕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9日

姓名 陈皓淳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5-05-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5202198505010017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4010079382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 04月 13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陈皓淳 440100793826

年 月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容诚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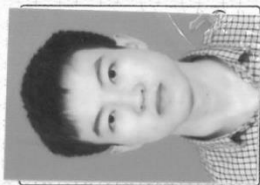
广东司农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林嘉灿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2-12-0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21208683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35010001014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03月08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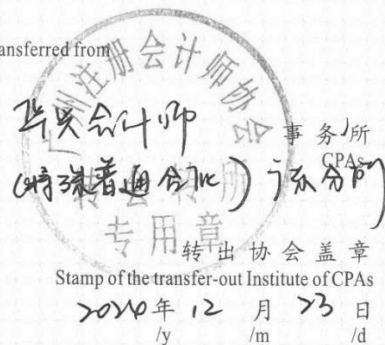


林嘉灿年检二维码

年 /y 月 /m 日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